



# 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五间手术室净化工程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分 2022-01-146

采 购 人：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 0 二二年六月



# 招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五间手术室净化工程

采购人（公章）：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 系 人：王磊

电 话：0997-2129520

---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 系 人：唐静

电 话：18690181061

联 系 地 址：阿克苏市凤泉河畔西区3号楼2504室

日 期：2022年6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5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26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30 -
第五章 项目说明及要求	- 33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5 -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	- 46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五间手术室净化工程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 16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分 2022-01-146

项目名称：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五间手术室净化工程

预算金额：5000557.41 元

最高限价：5000557.41 元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五间手术室净化工程

数量：1

预算金额（元）：5000557.41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按 要求对医院五间手术室进行净化工程，具体详见采购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完成。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

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投标产品为计算机、打印机、空调、照明产品、电视机、电热水器、显示器、便器、水嘴等九大类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必须为国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发改委等有关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有效经年检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原件；

（2）具有近一年（2021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足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

（3）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4）具备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GC2级、须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5）拟任项目经理须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机电工程专业）；

（6）提供近六个月完税证明和近六个月盖有社保局公章的社保

缴纳证明（社保缴纳证明含法人、建造师及委托人的社保明细）；

（7）法定代表人到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人到场的需提供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8）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网上自行打印后加盖公章）；

（9）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原件）；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6月20日至2022年6月24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5:30至2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

方式：政采云平台注册报名成功后下载

售价：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2年7月12日16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阿克苏药品集散中心办公大楼（温宿县长兴街15号）一楼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招标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

2. 请投标单位在新疆政府采购网随时关注本项目的澄清、答疑、变更事项。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地 址：阿克苏市东大街

项目联系方式：(0997) 212-9520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阿克苏市凤泉河畔西区3号楼2504室

项目联系方式：18690181061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唐静

电 话：18690181061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规 定
1	项目名称	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五间手术室净化工程
2	项目编号	分 2022-01-146
3	建设地点	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4	招标人	名 称：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地 址：阿克苏市东大街 14 号 联系人：王磊 电 话：0997-2129520
5	代理机构	名 称：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阿克苏市凤泉河畔西区 3 号楼 2504 室 联系人：唐静 联系电话：18690181061
6	招标内容	对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五间手术室净化工程编制项目施工方案，并进行施工及相关设备安装，具体详见采购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7	资质要求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p> <p>（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p> <p>（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p> <p>（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p> <p>（4）《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p> <p>（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投标产品为计算机、打印机、空调、照明产品、电视机、电热水器、显示器、便器、水嘴等九大类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必须为国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发改委等有关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具有有效经年检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原件；</p> <p>（2）具有近一年（2021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足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p>

		<p>至今的财务报表；</p> <p>(3) 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p> <p>(4) 具备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GC2级、须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p> <p>(5) 拟任项目经理须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机电工程专业)</p> <p>(6) 提供近六个月完税证明和近六个月盖有社保局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保缴纳证明含法人、建造师及委托人的社保明细)</p> <p>(7) 法定代表人到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授权委托人到场的需提供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p> <p>(8)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网上自行打印后加盖公章);</p> <p>(9)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原件);</p> <p>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p> <p><b>注: 投标人提交的所有证明文件及材料必须清晰、准确、真实</b></p>
8	质量标准	合格, 达到国家现行验收标准。
9	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完成。
10	资格审查	资格后审
11	最高限价	<b>小写: 5000557.41 元, 大写: 伍佰万零伍佰伍拾柒元肆角壹分,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标</b>
12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日; (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4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5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评标委员会由 5 人及以上单数评审专家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6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投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 3 人
17	现场踏勘及答疑安排	各投标人在 2022 年 6 月 27 日 16 点 30 分到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对本项目场地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 以获取有关准备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要的资料和信息, 不参与者视为放弃投标资格。(投标人须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

		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三日内核酸检测报告)
18	投标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5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6	分包(转让)	不允许
17	联合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8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19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1份、副本3份、报价一览表1份、电子版3份(光盘PDF格式存储2份,U盘Word版格式存储1份),所有文件递交不退。 特别提示: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完全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0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7月12日16点00分(北京时间) 2.递交地点:阿克苏药品集散中心办公大楼(温宿县长兴街15号)一楼
2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2年7月12日16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阿克苏药品集散中心办公大楼(温宿县长兴街15号)一楼
22	投标保证金递交说明	<p><b>1.金额:30000.00元 大写:叁万元整</b></p> <p>2.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保证金缴存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人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p> <p>3.交纳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克苏南大街支行            账户号码:3014 0215 0910 0074 213</p> <p>4.保证金缴存截止日期到达时,投标单位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不予认可;</p> <p>5.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需备注投标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p> <p>6.发生以下情况的,招标方将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取消其以后参与招标方所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p> <p>①投标截至时间后开标前投标投标人撤回投标的;</p> <p>②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p> <p>③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竞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p>

		<p>④拒绝或不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p> <p>⑤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p>
23	投标保证金退还事宜	<p>1. 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在成交公告期满（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p> <p>2. 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签订合同后携带合同原件到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全额无息退还。</p>
24	中标结果公告	成交结果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公告期不少于1个工作日。
25	相关费用	<p>1. 场地服务费：投标人在提交响应标文件时，需按规定缴纳场地服务费。</p> <p>2. 代理服务费：成交投标人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p> <p>3. 成交投标人在开标完成后向公证机关交纳公证费。</p>
26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需携带的验资文件	<p>1.提供有效经年检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原件；</p> <p>2.提供具有近一年（2021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足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p> <p>3.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原件；</p> <p>4.提供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GC2级、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原件。</p> <p>5.提供拟任项目经理的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原件（机电工程专业）</p> <p>6.提供近六个月完税证明和近六个月盖有社保局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保缴纳证明含法人、建造师及委托人的社保明细）</p> <p>7.法定代表人到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人到场的需提供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p> <p>8.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网上自行打印后加盖公章）；</p> <p>9.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原件）；</p> <p>10.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p> <p>★（1）开标时，投标人必须提交上述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1份，未提交或提交不全的视为验资不合格；</p> <p>（2）文件中所要求的相关证明资料，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同带入开标场地，逾期拒绝接收。</p> <p>★（3）以上证明材料的公证件 不予 认可。</p>

2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p>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给予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10%。</p> <p>1、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p> <p>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6%~10%作为其价格分。</p> <p>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2%~4%作为其价格分。</p>
----	----------	---

## 一、总则

### 1. 适用法律、法规

- 1.1. 本招标文件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本招标项目的特点和需要编制的。

### 2. 资金

- 2.1. 本项目实施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计划用于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 3. 释义

- 3.1. “招标人、买方、甲方”指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 3.2. 招标代理机构:指为本次招标项目提供招投标服务组织工作的机构,即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3. 投标人:指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并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或

者其它组织；

- 3.4.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
- 3.5. 其他组织：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
- 3.6. 自然人：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或《民法总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中国公民。
- 3.7. 中标人、卖方：指依法确定成交资格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3.8.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 3.9.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系统集成、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 3.10. 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偏离分为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和对招标文件的一般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偏离。
- 3.11. 实质性条款：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未响应”、“废标”等文字规定或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但技术规格参数涉及到评分的情形除外）。未用上述文字规定或符号标注的条款为非实质性要求条款（即一般条款）。
- 3.12.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 4. ★投标人资格条件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1.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2）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两个以上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政府采购项目同（包段）的投标；
  - （3）自然人与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4.2. 投标人领取了招标文件并非意味着完全满足了合格投标人的条件，一切均以评标委员会审核的结果为准。

4.3.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5. 授权委托书

5.1. 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应持有授权委托书，并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5.2. 自然人参与本项目投标时不得再委托其他自然人进行投标，且持自然人身份证明投标。

5.3. 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出席开标仪式或者直接办理投标相关事宜者无须提供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

## 6.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招标文件

### 7. 招标文件组成

7.1. 招标文件共分六章，其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8.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8.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招标代理机构对其招标公告自发布之日起七

个工作日内收到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如认为有必要，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否则将视为所有投标人已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并能够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 8.2. 投标截止期前十五（15）天，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传真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予以确认；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回复确认的，将视为默认接受。
- 8.4.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和推迟开标时间。
- 8.5. 投标人投标文件内出现组价、开标阶段报价或投标文件内前后报价出现不一致，使得评审工作无法继续者，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澄清，投标人拒不履行评标委员会澄清要求的将视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其他应予修正范围和标准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执行。

### 三、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编制

####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 9.1. 投标文件由内容如下组成：

商务部分

投标函

投标报价一览表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保证金（复印件附入投标文件内，原件随身携带开标前出示）

投标人基本情况

商务条款偏离表

近三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其他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一) 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劳动力计划表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施工总平面图

临时用地表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自制格式）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自制格式）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自制格式）

有必要说明的其它内容（自制格式）

(二)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三) 设计方案

(四) 售后服务承诺

(五) 其他技术证明材料

(六) 声明函

## 10. 编制原则

10.1. 投标人应在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投

标文件中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有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

- 10.2.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 10.3.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0.4. 投标文件的编制及相关参数、证明材料、认证或报告等投标文件组成部分均应为简体中文版或中英文双语版否则在评审时将不予认可。

## 1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 11.1. 投标文件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以 A4 版面统一编制，如需采用 A3 版面编制的需进行折叠以保证统一以 A4 版面递交投标文件纸质版。
- 11.2. 对于有特定格式要求的，不允许改动其内容，否则，其投标无效。
- 11.3.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使用简体中文（包括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支持的第三方证明文件，如审计报告、产品说明书、检验报告、评估报告等，均须采用简体中文进行编制或提交）。
- 11.4. 投标文件应该用计算机打印，并加注页码，用不可拆卸的无线胶装方式整册装订牢固，任何使用塑料夹条、订书针装订或打孔装订的均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11.5.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或自然人直接签字）或其授权委托书在旁边签字、盖章后方为有效；否则其内容将不被认可，涉及资格认定的未进行签字盖章的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均不予认可，并一同视为无效投标。
- 11.6. 投标文件商务文件部分与技术文件部分原则上应采用一本进行装订提交；如因文本过厚无法一本装订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封面连续注明“上册”、“下册”或“上册”、“中册”、“下册”。
- 11.7.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或与《招标文件》要求不符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2. 投标报价

- 1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12.2. 投标人应按投标报价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2.3.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2.4. 投标报价范围及说明：

报价：包括完成采购内容中全部服务等全过程的全部费用。

12.5.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5)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投标产品为计算机、打印机、空调、照明产品、电视机、电热水器、显示器、便器、水嘴等九大类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必须为国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发改委等有关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12.6.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给予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10%。

1、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6%~10%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2%~4%作为其价格分。。

12.7. 不符合下列要求的除外：

- (1)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要求提供声明函的。
- (2) 不符合（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
- (3)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要求并未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声明函及证明材料的。
- (4) 不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不予扣除。
- (5) 不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5〕68号）的规定的不予扣除。
- (6) 不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规定的不予扣除。
- (7) 不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投标产品为计算机、打印机、空调、照明产品、电视机、电热水器、显示器、便器、水嘴等九大类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必须为国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发改委等有关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的不予扣除。

13. 备选方案

13.1. 备选方案是指在本招标文件已明确的货物（设备）或服务的基本要求，如货物（设备）或服务的用途、用意、服务基本需求等；但投标人应标的货物（设备）或服务分部分项内容优于招标文件基本要求的，不在备选方案之列。

13.2. 本采购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投标。

#### 14.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满足资格条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保证金金额及缴纳方式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5.2. 投标人须将汇转凭证复印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证明其具有投标资格。

15.3. 未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4) 投标人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招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审、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6.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招标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 17. ★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盖章

17.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规定的数量提交投标文件正副本，每份投标文件须按照实际内容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递交并按招标代理机构要求签字确认，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投标文件的密封”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注明的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和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遵照工作人员的安排有序地进行。

19.2. 超过“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 五、开标、评标、定标

### 20. 开标

(1) 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大会由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参会人员、投标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并检查其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以证明其出席；

(2) 开标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投标人确认无误后，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以公开唱价的形式进行公布，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并存档备案。

(3)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 A、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B、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C、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D、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E、多处内容交叉不符的，以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 F、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报价和内容，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投标无效。

(5) 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

标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评标委员会成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1. 评标委员会

为确保评标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5人以上单数评审专家组成,专家名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 A、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 B、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C、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说明;
- D、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对投标人的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
- E、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F、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 G、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 H、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I、配合招标人、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 J、配合处理投诉工作;

招标文件及法律规定的其他评标委员会须履行的义务。

## 22. 评审

22.1.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 23. 无效投标的情形

- 23.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或自然人)或授权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
- 23.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或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人授权委托书等证明文件和资料的,或提供的证件不齐或无效;
- 23.3.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或提交的投标文件份数不全的;

- 23.4.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填写的内容不全，或者辨认不清产生歧义，或者涂改处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委托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 23.5. 《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的；
- 23.6. 投标总报价超出项目采购预算的。
- 23.7. 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或不能提供有效缴纳凭证的；
- 23.8.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或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是虚假的；
- 23.9. 投标有效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3.10. 不能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相应证件原件或提供的原件与投标文件复印件不一致，且存在伪造行为的；
- 23.1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是可变动价格的，或包含了价格调整要求的，或投标报价中提供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报价且未声明哪个有效的（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23.12. 评审专家中有 2/3 认定投标人投标价格有恶意报价行为的；
- 23.13.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声明的；
- 23.14.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的；
- 23.15.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的；
- 23.16.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 23.17.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投标；
- 23.18. 招标文件中已明确无效投标的其他条款。

## 24. 定标

**定标及确定中标人的原则：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即中标人。得分相同的，选择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即中标人。**

## 六、质疑

### 25. 投标人质疑

- 25.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本次招标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或招投标过程进行质疑，投标人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所有质疑内容，多次质疑将不予受理。
- 25.2. 投标人若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下列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 (1) 关于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在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 (2) 关于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在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 (3) 关于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在中标结果信息发布后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 25.3.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书原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向质疑投标人签收回执。
- 25.4.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25.5. 质疑书应当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或自然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质疑书由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应附投标人授权委托书（自然人除外）。
- 25.6.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签收回执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的投标人。
- 25.7. 投标人对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

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向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 七、签订合同

### 26. 招标代理服务费

26.1.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投标须知前附表；

26.2. 费用缴纳可采用电汇、转支（公户）的方式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26.3. 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发放《中标通知书》，造成其未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六条规定期限签订采购合同的，将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 27. 中标通知书

27.1. 招标代理机构将电话通知中标人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7.2. 未按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中标人，则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27.3.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7.4.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5. 中标通知书是中标人签订合同的依据，是合同必不可少的一个组成部分。

27.6. 中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与招标人签订采购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资格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执行。

### 28. 签订合同

28.1.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8.2. 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订立背离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8.3.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8.4.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第二款、第四十九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投标人作为中标人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8.5.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 29. 分包履行合同

29.1. 如招标文件同意分包，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29.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30.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合同标的的追加

30.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31. 废标条款

3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投标人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外，可废标后重新组织采购；也可比照财政部《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 43 条规定，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所有评委（监委）签字认可，书面通知投标人当场改作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 32. 履约保证金

32.1. 在接到中标通知书 30 个日历天内，中标的投标人应按合同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2.2. 如果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是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则该银行保函应由在中国注册的

银行开具。

- 32.3. 如果中标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招标人则有权没收该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并视为其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33. 采购任务取消**

- 33.1.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 **34. 其他**

- 34.1. 本招标文件如与网上发布的招标公告、更正公告等有差异的部分，以网上发布的为准。
- 34.2. 投标人成功投标并不意味着其满足投标人资格，具体评判标准以本文件和评标委员会评审为依据。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正文部分

#### （一）评标方式

1、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为合格的投标人。

2、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所规定的标准和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和有关实施办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能否最大限度的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和评价标准进行评审和比较。

3、综合评分法采取百分制的量化评审；由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据评审标准独立打分。

#### （二）评标计算规则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基准价=响应招标文件的最低投标报价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初步评审标准

项目	评审内容		评审意见	
			是	否
形式评审	1	投标文件没有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章）和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		
	2	《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		
	3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4	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其他情形；		
资格评审	1	是否具有有效经年检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是否有近一年（2021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足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		
	3	是否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4	是否具备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GC2级、须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5	是否具有拟任项目经理须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机电工程专业）；		
	6	是否提供近六个月完税证明和近六个月盖有社保局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保缴纳证明含法人、建造师及委托人的社保明细）；		
	7	是否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8	是否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查询结果；		
	9	是否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原件）		
	10	是否提供投标保证金汇转凭证		
响应性评	1	投标范围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审 标 准	2	工期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总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4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	投标清单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没有漏项、缺项的；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附表二

详细评分标准表

序号	项目	项目及分值	说明
1	报价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注:基准价=响应招标文件的最低投标报价
2		工程业绩 (4分)	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以来已完成的类似业绩,每一项得1分,最多得4分; 评审依据:以提供的合同原件及中标通知书为准,没有或不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3		质保期 (2分)	投标人在满足招标文件质保期要求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加1分,最高得2分。
4	商务部分 10分	认证体系 (4分)	1、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2、投标人具有ISO13485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3、投标人具有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4、投标人具有GB/T28001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4分。以上证书必须在有效期且年检合格,证书须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 <a href="http://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a> )查询到的证书信息,提供查询截图,否则不得分。
5	技术部分 50分	施工组织设计 (25分)	1. 施工总体部署;得0~2分; 2. 主要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法;得0~2分; 3. 劳动力配备计划及主要施工机械配备计划;得0~2分; 4. 材料供应保证措施及进场计划;得0~2分; 5. 工程质量保证措施;得0~2分; 6. 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得0~2分; 7. 工期进度计划表及施工进度保证措施;得0~5分; 8. 配合施工管理及保证措施;得0~2分; 9. 成品保护及季节性施工保证措施;得0~2分; 10. 项目班子人员配备(必备专业施工技术负责人负责该项目的实施);得0~4分;

6		设计方案 (10分)	根据技术要求,设计全面、完整、合理科学,符合技术规范标准,方案充分体现招标人需求、满足手术室流程、设计文件思路清晰、编制依据充分、有新工艺、新方法得10分;设计方案思路不清晰、编制依据不太充分得5分;设计方案整体不满足招标需求得1分;无方案得0分。
7		设计图纸 (10分)	平面方案效果好得3分,一般1分,较差0分, 立面方案效果好得3分,一般1分,较差0分 节点方案效果好得4分,一般2分,较差0分 注:评标时以投标人提供图纸为评审依据,不提供不得分。
8		优惠承诺 (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优惠承诺,能够承诺配置手术室相关器械、设备、办公家具等并有详细列表的得5分;有优惠承诺但承诺内容不详细无具体详细列表得3分;没有优惠承诺的不得分。
9	售后服务 10分	售后服务 (10分)	1. 投标人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至少应包含以下六部分内容:售后服务架构、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流程、零配件供应保障措施)方案齐全合理、可操作性强得5分;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3分;方案不完整或合理性低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5分) 2. 提供售后服务网点、人员及联系方式(对故障的响应、处理、定期回访等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措施全面得方案齐全合理、可操作性强得5分;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3分;方案不完整或合理性低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5分);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一、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_\_\_\_\_

承包人(全称): \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工程内容：\_\_\_\_\_

承包人承揽工程一览表

资金来源：

## 2 .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_\_\_\_\_

## 3 . 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 竣工日期：\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 4 .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_

## 5 . 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_\_\_\_\_元（人民币）

¥：\_\_\_\_\_元

## 6 . 组成合同的文件

6 . 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6 . 1 . 1 本合同协议书

6 . 1 . 2 中标通知书

6 . 1 .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6 . 1 .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6 . 1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6 . 1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 . 1 . 7 图纸

6 . 1 . 8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6 . 2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7.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8.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9.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 10. 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 包 方：

盖 章

全权代表：（签字或公章）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 包 方：

盖 章

全权代表：（签字或公章）

开户银行：

账 号：

注：本合同格式仅作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 第五章 项目说明及要求

### 一、招标工程综合说明

- 1、项目名称：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五间手术室净化工程
- 2、工程地点：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 3、工程概况及招标范围：

3.1 按要求对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五间手术室净化工程编制项目施工方案，并进行施工及相关设备安装。新建工程范围内包含两间百级防辐射手术室、两间万级手术室、一间负压手术室及相关辅房和办公区。手术室净高 2.7m，其他区域 2.6m。办公区设置有换鞋、男女更衣间、二次更衣间、医生值班室、护士值班室等。医护人员进入洁净区需经过二次更衣换鞋。

#### 3.2 招标范围

本工程含：净化空调系统工程、暖通工程、医疗强弱电工程、医用气体工程、给排水工程、拆除工程、装饰装修工程、洁净物品转运电梯（9-10层）、更衣柜、换鞋柜等非办公家具、拖鞋洗消机、净水机组（水流净化电导率小于 15%）、卫生洁具等；原消防设施恢复等（该区域消防设施符合消防相关要求）；

#### 3.3 环保、卫生环控评要求

本工程含：2间防护手术室详细防护工程，包括环保辐射安全现场审核及环评验收，负责完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包括放射诊疗相关控评预评及验收全部相关手续；

### 二、招标工程技术标准和总体要求

《建筑内部装修防火设计规范》（GB50222-2017）

《医院消毒卫生标准》（GB 15982-2012）

《医院洁净手术部建筑技术规范》（GB50333-2013）

《综合医院建筑设计规范》（GB 51039-2014）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

- 《建筑内部装修防火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354-2005）
-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20）
-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 《空气过滤器》（GB/T14295-2019）
- 《通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 《机械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通用规范》（GB50231-2009）
- 《压缩机、风机、泵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75-2010）
- 《工业设备及管道绝热工程设计规范》（GB50264-2013）
- 《医疗建筑电气设计规范》（JGJ 312-2013）
-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50052-2009）
-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50312-2016）
-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9-2016）
-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 50015-2019）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 《医用气体工程技术规范》（GB50751-2012）
- 《压缩空气站设计规范》（GB50029-2014）
- 《医用中心供氧系统通用技术条件》（YY/T 0187-1994）

#### （一）、拆除

对照现场与改造后的图纸，对范围内必须拆除的土建、地面、顶面、空调、电气、给排水、

气体、消防进行拆除，招标清单工程量仅供参考，各投标人自行组织勘察现场，合理报价。

拆除过程必须保证其他楼层正常使用，避免噪音、扬尘等污染，要有合理的防护措施，垃圾清运在夜间执行。

## （二）改造工程

### 1、地面改造

#### （1）洁净区地面采用 2mm 厚同质透心 PVC 卷材地板

地板材质满足防碘酒、血迹可擦洗、抗菌、耐磨 T 级（最高级）、防火 A 级标准，PVC 卷材地板的接缝均采用原材料做无缝焊接，在地面与墙面阴角处做成圆弧过度上墙。大面积的房间和走廊地面做串边处理，提高地面整体美观性。

#### （2）湿区地面采用聚氨酯涂膜防水+防滑瓷砖

地面采用氨酯涂膜防水处理，进行蓄水试验，地面瓷砖为全瓷材质，具有防化效果，瓷砖缝隙采用白水泥填缝，坡向地漏，保证良好自然排水。

#### （3）九层防辐射地面：硫酸钡沙防辐射地面达到 2mmpb

### 2、墙面改造

#### （1）新砌筑土建墙体如果位于科室交界处或消防分区、机房处，均做到楼板底

#### （2）洁净区轻质隔墙墙体采用 50\*30\*1.2 方钢龙骨+8mm 硅酸钙板+6mm 无机预涂板

要求无机预涂板具有抗菌、耐污染、易清洗、易消毒、耐药品侵蚀的性能，材料尺寸稳定、耐久性好、放射性核素限量达到 A 类产品。具有良好的抗冲击强度和良好的抗折强度。

#### （3）湿区墙面采用聚氨酯涂膜防水+釉面砖

墙面采用氨酯涂膜防水处理，防水高度 2.8m。

#### （4）九层防辐射墙面：墙板铅板防护达到 2mmpb

40\*20\*1.0 方钢龙骨+2mmpb 铅板进行射线防护至楼板底。

(5) 非洁净区墙面：腻子+3遍无机涂料

(6) 手术室墙面：50\*30\*1.2mm方钢龙骨+1.2mm厚电解钢板

钢板经电解处理，强度高、不易生锈、耐酸碱、易清洁、防霉防菌、尺寸稳定、耐久性好、防水性好且不起尘，为模块化焊接拼装，拼装后原子灰找平并将各板缝补平，喷涂抗菌涂料，涂抗菌涂料防尘、防菌、附着力强，不易翘皮脱落。

(7) 洁净走廊两侧通道墙体设置200mm宽防撞带，防撞带中心距地750cm。

### 3、顶面改造

(1) 洁净区吊顶采用50\*30\*1.2方钢龙骨+8mm硅酸钙板+6mm无机预涂板

(2) 湿区、非洁净区顶面采用50型非上人龙骨+0.8mm铝扣板吊顶

(3) 九层防辐射顶面：顶面铅板防护达到2mmpb

40\*20\*1.0方钢龙骨网架+2mmpb铅板进行射线防护至楼板底。

(4) 手术室顶面：50\*30\*1.2mm方钢龙骨+1.2mm厚电解钢板

### 4、门窗改造

本工程范围内所有门均采用医用洁净气密门，防辐射手术室为防辐射气密自动门。

气密门门框采用铝合金密封框，门身两侧为防火板，颜色采用暖色调。门边四周进口橡胶条密封，密封框与橡胶条严密贴合；

电动门控制分为脚感应（设在墙内用脚感应）、红外线感应和手动开启三种。

每樘门均设观察窗，观察窗采用无框双层钢化玻璃。

## (二) 净化空调

### 1. 参数

洁净手术部室内区域主要技术指标（根据规范GB50333-2013）

名称	室内压力	最小换气次数(次/h)	工作区平均风速(m/s)	温度(°C)	相对湿度(%)	最小新风量		噪声dB(A)	最低照度(lx)	最少术间自净时间(min)
						(m <sup>3</sup> /h·m <sup>2</sup> )	(次/h)			
I级洁净手术室和需要无菌操作的特殊用房	正	-	0.20~0.25	21~25	30~60	15~20	-	≤51	≥350	10
II级洁净手术室	正	24	-	21~25	30~60	15~20	-	≤49	≥350	20
III级洁净手术室	正	18	-	21~25	30~60	15~20	-	≤49	≥350	20
IV级洁净手术室	正	12	-	21~25	30~60	15~20	-	≤49	≥350	30
体外循环室	正	12	-	21~27	≤60	-	2	≤60	≥150	-
无菌敷料室	正	12	-	≤27	≤60	-	2	≤60	≥150	-
未拆封器械、无菌药品、一次性物品和精密仪器存放室	正	10	-	≤27	≤60	-	2	≤60	≥150	-
护士站	正	10	-	21~27	≤60	-	2	≤55	≥150	-
预麻醉室	负	10	-	23~26	30~60	-	2	≤55	≥150	-
手术室前室	正	8	-	21~27	≤60	-	2	≤60	≥150	-
刷手间	负	8	-	21~27	-	-	2	≤55	≥150	-
洁净区走廊	正	8	-	21~27	≤60	-	2	≤52	≥150	-
恢复室	正	8	-	22~26	25~60	-	2	≤48	≥200	-

## 2、净化空调系统配置

### (1) 九层净化空调机组配置

1#正负压切换手术室采用 1 台净化空调机组；

2#、3#万级手术室采用 2 台净化空调机组；

4#百级手术室采用 1 台净化机组；

5#百级手术室采用 1 台净化空调机组；

走廊辅房采用 1 台净化空调机组；

所有机组自取新风；

(2) 办公室等办公区及污物走廊、辅房采用风机盘管加吊顶式新风机；

(3) 九层净化空调机组安装于同层净化机房内；

### 3、新风、排风系统配置

所有空调机组自取新风，新风量满足规范要求；

卫生间、手术室、设备间、麻醉准备、苏醒室分别设置独立排风系统；

手术室排风系统、麻醉准备间排风、苏醒间排风与相应空调机组联动；

负压手术室排风系统单独设置，并与相应空调机组联动；

### 4、压差控制

相互连通的不同洁净度级别的洁净室之间，洁净度高的用房应对洁净度低的用房保持相对正压。不应因压差而产生哨音或影响开门。

相互连通的相同洁净度级别的洁净室之间，应按要求或按保持由内向外的气流方向。

严重污染的房间对相通的相邻房间应保持负压。

### 5、冷热源

夏季、过渡季节，循环机组和新风机组、风机盘管使用独立冷源；

冬季，循环机组和新风机组、风机盘管使用大楼热源。

空调主管道设置切换阀门，使不同季节可方便切换冷热源。

### 6、噪音控制

空调机组、新风机组、风机盘管及排风机应选用低噪音型，配置优质风机、电机，运行稳定噪音低。

在空调机组、新风机组送风管上应设置消声器或消声弯头，以消声降低噪音，保证房间噪声指标。

机房间四周土建墙体砌筑到顶，减少噪音传递。

## 7、自动控制系统

自动控制系统必须可靠性、先进、兼容，采用 PLC 控制柜对空调机组机控制。

空调自动控制系统需采用强弱电一体化设计，弱电控制强电，强电反馈弱电信号，由中央处理器对各种信号处理反馈，及时调节，保证系统稳定可靠，安全运行。

### （三）电气

#### 1、动力配电系统

##### （1）本项目安装负荷为一级负荷

手术部设双电源切换总配电箱，进线处设有双路互投装置，其电源分别引自总配电柜不同母线段。

手术部配电包括洁净手术室内及辅助区的照明和仪器设备用电、应急指示灯照明、空调系统设备用电等。

洁净手术室内用电与辅助用房用电分开，每个手术室的干线单独铺设。

每个洁净手术室设有独立专配电箱，配电箱设在手术室的设备间内距地 1.5 米挂墙暗装。

配电箱的空开元件采用国内一线品牌、插座的用电安全保护采用可靠性高的电磁式漏电保护空开。

##### （2）净化空调配电系统

手术室每台空调机组都设置独立的配电柜，电源引自双电源总配电箱，实现双路供电，保证其电源在变压器或线路发生故障能及时恢复供电。

配电系统接地保护形式为 TN-S 制。

#### 2、照明系统

（1）手术室内照明由 LED 洁净气密性照明灯带组成，要求嵌入式安装且密封，灯带置于送风口之外，手术室内照明配置要达到规范要求。

（2）手术室、洁净走廊、复苏室、麻醉准备、刷手间、换车间采用 1200\*300 LED 平板灯，谈话、无菌库房、办公区采用 600\*600LED 平板灯，卫生间采用 LED 平板防水灯。

（3）LED 光源要求无不良眩光、无频闪，避免长时间视觉疲劳。

（4）开关安装位置为距地 1400mm 距门框 200mm、暗装。手术室内电源开关集成于控制面板。

### 3、插座系统配置

- (1) 洁净库房、办公区预留普通 5 孔插座，距地 300mm 暗装；
- (2) 湿区预留 5 孔防水插座，距地 1400mm 暗装；
- (3) 洗手池预留 5 孔防水插座，距地 300mm 暗装；
- (4) 手术室设置电源插座箱 4 个，其中 1 个为 380V，地插 1 个。

### 4、线路敷设

- (1) 手术部走廊吊顶内设强电线槽，照明线路沿线槽或穿管在吊顶内敷设，插座线路沿线槽或穿管，在吊顶内或埋墙敷设。空调机房内线路沿线槽或穿管明敷。
- (2) 手术部照明、配电线路均采用 WDZ-BYJ 线，动力、空调设备配电线路采用 WDZ-YJV 电缆。
- (3) 电线电缆均采用阻燃及阻燃以上级别电缆、电线。电缆、电线采用金属管及金属桥架敷设。电缆、电线、桥架、套管等材料选材及敷设要符合规范标准。
- (4) 照明和插座均为单相三线，照明回路采用 WDZ-BYJ-3\*2.5，插座回路采用 WDZ-BYJ-3\*4，插座回路均装设漏电保护断路器，漏电动作电流为 30mA，动作时间不大于 0.1S。

### 5、用电安全：

- (1) 手术室保护接地采用 IT 系统，每间手术室设置一套隔离变压器系统，并设置绝缘监视报警系统。手术室内非 IT 系统插座均设置漏电检测报警系统。手术室内设有局部等电位端子箱。各个 LEB 箱应就近与柱筋联接，且采用 40x4 镀锌扁钢与楼层等电位箱联接。
- (2) IT 系统绝缘监视报警装置设在各手术室内，漏电检测报警显示装置设在办公室。
- (3) 各个配电箱内均装设电涌保护器。
- (4) 手术部插座箱上有接地端子，接地端子对地电阻不大于 1 欧。所有灯具金属外壳均接 PE 线。
- (5) 为保证不间断供电手术部九层设置 UPS 一套。

### 6、网络电话系统

- (1) 无菌库房设置网络电话与插座 1 组，位置距地 300mm 暗装。
- (2) 谈话间位置预留单口网络插座 1 组、谈话桌预留网络电话机插座一组，位置距地 300mm 暗装。
- (3) 办公区办公室、值班室预留网络插座接口。

- (4) 手术室内网络接口根据厂家需求预留。
- (5) 网络系统布线采用六类非屏蔽电缆，其传输性能应符合 TIA/EIA 568B.2 六类标准。
- (6) 网络电话与大楼原有接口连接。

## 7、门禁系统

在医护入口及换车缓冲间门口各设置一套可视门禁系统。

在九层污物走廊出口设置一套刷卡门禁系统。

门禁系统功能：系统功能可实现人员或访客门铃叫人，工作人员认可后按开关通过电磁锁打开门；内部人员通过发配的 IC 卡或密码打开门。

门禁系统由门禁主机、门禁分机、电控锁组成，门口分机带清晰摄像头，主机能够可视来人，一个主机可带几个分机。主机设置于办公室。

## 8、电视监控系统

在缓冲间、洁净走廊、谈话间、手术室、预麻间、麻醉苏醒间、污物走廊设置监控系统；

所有图像都传送到九层办公室监控主机，在监视器上可看到多个监控的画面。同时视频信息还可以引入到办公室进行管理，摄像视频信息可在示教室调用显示。

全景高清摄像机吸顶安装。

系统由监控主机、液晶显示器、全景高清摄像机、高清摄像机（另行配置）等主要设备组成，系统通过监控主机集中控制和处理，视频图像通过显示器显示，系统可实现记录图像的回放，检索等，同时监控画面可任意切换，任意分割，任意组合排列。

九层一套监控系统。接入医院主网。

## 9、公共广播及背景音乐系统

九层手术部配置一套公共广播及背景音乐系统，各手术室及公共区域均合理的布置天花喇叭，通过 DVD 机可以连续播放各种格式的音乐文件，通过话筒可实现分区寻呼、发布消息等功能；当出现火情可以自动立刻转换（强切）用于医院的消防紧急广播系统连通。

分区域设置背景音乐系统音量控制器可分区域调音量的大小。

系统包含天花喇叭、音控器、带前置广播功放、DVD 机、分区矩阵、分区寻呼器、话筒等。采用有线定压传送方式，分区控制方式。要求音质清晰、灵敏度高、频响范围广、失真度小。控制开关距地面 1300mm 或与照明开关同高。手术室的音量控制开关位于中央控制面板上。

## 10、呼叫对讲系统

在苏醒室、麻醉准备室设备带安装呼叫对讲分机，个数根据实际床位数，每床一个对讲分机。

在手术室设置对讲分机集成于控制面板。

对讲主机安装于办公室可实现双向对讲呼叫。呼叫系统可连入电话内网或外网，由院方预留接口并控制和接入。

呼叫系统布线采用 RVVS4\*1 屏蔽线，穿金属线管敷设。

## 11、消防系统

改造后的消防系统满足原设计规范和原功能要求，并能验收通过。

### （四）医用气体

从制氧中心楼到手术室 9 层需铺设一条专用铜管，规格：Φ32\*2.5，长度以现场施工为准，外包保护棉，包括所有材料及施工。

手术部配置 5 种气体：氧气、负压吸引、压缩空气、二氧化碳、氮气。

氧气、负压吸引、压缩空气管道由为该区域预留管道引入，九层十层分别配置阀门箱、减压箱、气体报警箱、氧气流量计；

二氧化碳系统设置 10+10 汇流排；

氮气系统设置 2+2 汇流排；

手术室预留麻醉废气排放管道，供吊塔设备连接；

设备的终端要符合 BSI 标准，终端表面颜色符合国际通用标准；气体终端插头为快速插拔自闭型，可实现单手操作，距本病房地面高度为 1400mm。。

同种气体的终端，必须同一品牌，保证一致性，安全性、稳定性和互换性。

不同种气体使用保证不可互换，每种终端插座所包含的专用气体识别口也应具有不可互换性。

各用气设备的管道必须接地，接地电阻不大于 10Ω。

气体管道均采用脱脂紫铜管，银钎焊接；

### （五）给排水工程

手术室内及相关辅助用房的给水系统均为暗装，并采取防结露措施，管道穿越墙壁、楼板时均加套管。供给用水的水质必须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手术室内及相关辅助用房的盥洗设备应同时设置冷热水，冷热水与大楼主管道相连接。

给水管与卫生器具及设备的连接必须有空气隔断，严禁直接相连。洁净区的排水设备，必须在排水口下部设置高水封装置。洁净区的地漏必须为高水封防臭地漏并加密封盖，水封高度不得小于 50mm。

手术室专用刷手池，采用红外线感应恒温供水龙头，设置挡水板、自动给皂液器、独立镜灯、嵌入储水式热水器。

冷、热水给水管管采用 PPR 管；

排水管采用 U-PVC 管，排污横管上应设置清扫口；排水管承插粘接；

热水管采用 B1 级 PEF 保温材料进行保温；

冷水、排水干、立管应采取防结露保温。

手术室使用的刷手池采用不锈钢材质、洗手盆采用成套全瓷台面柜式盆，并带有感应式出水装置；大便器采用全瓷成套成品；

管道阀门设置于方便维修处，采用与该类管材相应的专用配件，并做详细标记，各主要支管处均设置；管道均顶棚内敷设，管道及管道支架的安装施工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执行。管道的设置满足手术部各用水点要求。

### 三、其他要求

(1) 中标后结合现场实际条件中标方负责进行二次施工深化、优化设计。深化施工方案、图纸需经招标人审核通过，相关图纸设计等费用由中标公司承担。

(2) 兹投标公司中标后，乙方应组织施工机械、人员、材料进场施工。项目施工工期 60 日历天，如施工工期逾期，耽误甲方使用，甲方将扣罚工程款，逾期每天扣除 2 万元。需遵守疫情防控及文明施工要求。

(3) 投标公司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安全保障承诺书，承诺书包含以下内容：

- 1、安全生产方案
- 2、原建筑物的成品保护和设备保护
- 3、场景恢复
- 4、施工过程中由于施工不当造成损失或安全防护不到位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由中

标公司全部承担责任。

5、施工资料的归集含施工方案、图纸、检测报告、施工材料检测、验收资料及其他需移交至招标人存档。

(4) 工程竣工后，甲方委托有资质的专业机构进行检测，检测数据合格后出具相关报告，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5) 工程款按照医院付款计划进行付款，工程前期不支付预付款。

(6) 甲方每次支付工程款前，乙方提供相应发票，乙方提供的发票必须真实有效，若发票出现任何问题，由乙方负全责，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7) 质保期三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中标方给甲方培训维保事宜。

## 四、工程量清单

**注：1.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另附，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注册报名后下载。**

**2.招标人提供基建平面图纸另附**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

#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 目录

###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

1. 投标函
2. 投标报价一览表
3.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 投标保证金（复印件附入投标文件内，原件随身携带开标前出示）
7. 投标人基本情况
8. 商务条款偏离表
9. 近三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10. 其他商务部分

###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

- 1、施工组织设计
- 2、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 3、设计方案
- 4、售后服务承诺
- 5、其它技术证明材料
- 6、声明函

#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

## 1. 投标函

致：\_\_\_\_\_ (招标人)：

1、根据已收到贵方的招标编号为 \_\_\_\_\_ 的 \_\_\_\_\_ 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关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图纸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币种、金额、单位）\_\_\_\_、\_\_\_\_（大写）的投标报价并按招标文件的条件要求承包本次招标工程的材料设备安装、施工，并承担一切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答疑、修改文件及有关附件。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工期\_\_\_\_\_日历天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4、我单位保证本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

5、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6、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7、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完全真实，否则我公司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2.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项目内容		投报内容
1	投标总报价		大写：_____小写：_____
2	工程质量		
3	工期（总日历天数）		
4	项目经理	姓名	
		建造师注册证等级	
5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请严格按此“投标报价一览表”格式填写，投标人报价时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报价要求并自行考虑市场风险以及价格合理性。

2、投标报价一览表中投标总报价应与投标函一致。

### 3.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根据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报价)

####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类型：\_\_\_\_\_

地 址：\_\_\_\_\_

营业期限：\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投标人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招标人）的\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代理人签署的投标文件和参加整个招标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单位：\_\_\_\_\_部门：\_\_\_\_\_职务：\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附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附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人签字：\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若公司法人前来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可以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 6、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在此提供投标保证金汇转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7、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注册名称			企业注册地 址		
主管 部门			经营范围		
企业资质等级			经营方式		
成立时间		批准部门		批准文号	
企业性质		企业法定 代表人		注册资金 (万元)	
电 话		开户银行 及账号			
电 挂		传 真			
职 工 概 况	职 工 总 数		其中：技术人员数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单位行政和技术负责人				
	姓 名	职务及职称	年 龄	专 业	
<p>单位概况：</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 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p>					

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资格审查所需相关材料的复印件。（投标人可根据本表自行编制）

8、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偏离/不偏离	说明
1				
2				
3				
.....				

注：1、应与文件要求逐条对应填写。

1、本表如填写不完，可以续页。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9. 近三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已结算金额 (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视为无效投标。  
2. 对于已完项目，投标人应提供收到的中标通知书或双方签订的合同。  
3. 此表后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原件现场备查。

### 10. 其他商务部分

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认为对其参与评审有利的其它商务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

## 1、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包括招标要求基本内容。编制的具体要求是：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法；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招标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施工技术措施、减少扰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技术措施、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附下列图表，图表及要求格式附后。

2.1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2.2 劳动力计划表

2.3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2.4 施工总平面图

2.5 临时用地表

2.6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自制格式）

2.7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自制格式）

2.8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自制格式）

2.9 有必要说明的其它内容（自制格式）





### **(三)、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投标人应提交的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的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中标的投标人还应按合同条件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2、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以及分包合同签订日期。

3、施工进度计划应与施工组织设计相适应。

### **2、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2) 项目经理简历表

(3)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4)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 (四)、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

--

**注：**1、辅助说明资料主要包括管理机构的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有关复印证明资料以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 **3、设计方案**

（格式自拟）

### **4、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 **5、其它技术证明材料**

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认为对其参与评审有利的其它技术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 6、声明函

(非中小微企业不提供)

###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说明：**填写本声明函时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投标人不满足此要求则无须提供，一旦提供将视为满足其要求，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三)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说明：**填写本声明函时应仔细阅读《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投标人不满足此要求则无须提供，一旦提供将视为满足其要求，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第七章 代理协议

##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协议（单项）

协议编号:2022-0616-200533

委托采购方（甲方）：新疆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受托代理方（乙方）：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就甲方（文号：[2022]964号）委托乙方采购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本协议。

### 一、委托期限

委托期限为2022-06-16起至2022-08-16止。

### 二、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采用以下方式：

委托代理费支付方式：，收费标准：

### 三、档案保存

由受托代理方负责保存档案，保存期限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十五年

### 四、甲方委托乙方的具体事项

- 1、依法发布采购信息及相关公告
- 2、根据委托采购方提供的需求，依法审查，并编制，发布采购文件
- 3、依法组织采购活动：组织实施资格预审，发布采购文件，组织答疑会（组织踏勘现场），接受投标（或谈判，报价文件），代管投标保证金，依法组建评审小组、组织开标评审活动，提交评审报告，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向受托代理方提供采购所需的有关技术、服务需求等资料，并对本政府采购项目和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
- 2、对受托代理方实施的委托代理事项有监督和质疑的权利，但不干涉受托代理方的采购行为，并按规定履行有关保密的责任

###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负责发布采购信息，抽取专家，组织成立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询价小组，协助委托采购方制定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 2、接受委托采购方的采购项目，指定专人与委托方联系，负责项目的具体组织和实施：发布公告，组织预审，编发采购文件，组织开标，评标，定标等

### 七、委托协议终止

- 1、委托代理期限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协议。如一方需要变更协议的，应和另一方协商，并就变更事项签署书面文件。若双方就变更事项

## 七、委托协议终止

- 1、委托代理期限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协议。如一方需要变更协议的，应和另一方协商，并就变更事项签署书面文件。若双方就变更事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双方仍应依本协议约定，继续履行，否则视为违约。
- 2、所有有关本协议的补充合同、修改均需要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章确认为有效，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 3、本协议于下列任一情形出现时终止：
  - (1) 委托代理期限届满双方决定不再委托的；
  - (2) 双方协商一致提前终止的；
  - (3) 一方未履行或违反依据本协议所应承担的义务，经另一方给予一定期限仍不履行义务或不予采取补救措施，致使另一方依据本协议的预期利益无法实现或协议继续履行没有必要，另一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协议；

## 八、违约责任

- 1、如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各项义务的，甲方有权采取包括但不限于限期改正、提前终止本协议等措施，并保留追究乙方其它法律责任的权利。
- 2、由于乙方未履行本协议所约定的义务导致甲方采购活动失败的，采购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如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 九、其他

- 1、委托代理各方分别指定1名工作人员为本项目的授权经办人和项目负责人，代表各方收受、审查和签署有关采购文件，具体联系和协调处理采购过程中的有关事务。
- 2、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解除。
- 3、本协议一式2份，委托方和代理方各执1份
- 4、其他

1/2

甲方（公章）

新疆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公章）

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张建伟